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于2016年6月6日上午8:30分在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6月1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9名董事均以通讯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陶一山先生召集并主持。

会议经过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已于2016年3月12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进行换届，并选举成立第七届董事会。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推选陶一山先生、黄国盛先生、郭拥华女士、陶业先生、黄锡源先生、孙双胜先生、江帆先生、余兴龙先生、张少球先生共九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候选人（个人简历附后），其中，江帆先生、余兴龙先生、张少球先生三人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与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与其他六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道提交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上述九名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进行公示，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与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反馈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章程>修订说明的公告》、《公司章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说明的公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六日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陶一山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5 年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1988 年—1992 年，担任株洲市饲料厂厂长；1992 年，株洲市饲料厂与香港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合资组建公司以来，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

陶一山先生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全国优秀经营管理者、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全国饲料行业优秀创业企业家、中国肉类行业最具影响力人物、全国十大畜牧富民人物、改革开放三十年推动中国饲料工业发展十大功勋人物、湖南省新型工业化十大领军人物、首届全国十大杰出湘商、湖南省十大杰出经济人物、湖南省十大企业管理专家、湖南省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2010 年全国优秀企业家等荣誉称号，并当选为全国工商联执委会常委、中国饲料工业协会常务副会长、中国肉类行业协会副会长、中国畜牧业协会副会长等职务，为第十届全国人大代表、政协湖南省第十一届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陶一山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陶一山先生持有湖南山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70% 股权，湖南山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9.87% 股份，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70% 股份。陶一山先生除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陶业先生为父子关系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二、**黄国盛先生**，男，中国香港籍，1948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毕业于加拿大缅尼吐省立大学，获学士和硕士学位，进修动物营养学，毕业后一直从事饲料加工业。1978 年—1990 年任担任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研究及发展部经理，1990 年—1991 年就职于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任助理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黄国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

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三、郭拥华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1987年—1992年担任株洲市饲料厂财务部经理，1992年起在公司历任财务部经理、总经济师、总会计师。2000年起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郭拥华女士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83% 的股份，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3.70% 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四、黄锡源先生，男，中国香港籍，1956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香港大地农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泰国大地农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香港大地农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公司董事。

黄锡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陶业先生，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81年出生，汉族，MBA 学历。2005年—2006年担任加拿大科奈尔贸易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09年-2011年担任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外销售经理，2011年-2012年担任珠海金大地投资有限公司经理，2012年-2013年担任株洲华晨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报建员，2013年-2014年担任湖南湘投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助理，2014年2月-2014年11月担任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总经理，2014年12月起担任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11月-2015年11月担任公司肉类事业部副总裁，2015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总裁助理，2016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陶业先生持有湖南山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0% 股权，湖南山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9.87% 股份，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70% 股份。陶业先生除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兼总经理陶一山先生为父子关系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

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六、孙双胜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出生，汉族，注册会计师。1994年-1998年担任株洲市粉末冶金厂主办会计，1999年株洲建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2000年起就职于本公司，先后担任下属子公司合肥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新杨兽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5年-2009年任本公司财务中心总经理，2010年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9月1日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孙双胜先生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0.57%的股份，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3.70%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七、江帆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汉族，硕士研究生，律师。1996年7月-2001年12月担任长沙民政学院教师，2002年3月-2005年7月担任湖南金州律师事务所律师，2005年7月-至今担任湖南人和人律师事务所主任，兼任湖南省青年联合会第十届委员会常委、湖南省律师协会副会长、湖南商学院法学院兼职教授、湖南大学法学院硕士研究生校外兼职导师、湖南高级人民法院特约监督员、长沙市仲裁委仲裁员。江帆先生于2016年3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结业证<独立董事>》。

江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八、余兴龙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出生，汉族，博士后，湖南农业大学教授。1990年8月-1992年8月担任广州军区军事医学研究所实习研究员，1992年9月-1995年8月担任广州军区军事医学研究所助理研究员，2000年8月-2001年8月担任解放军军需大学助理研究员，2001年9月-2004年12月担任解放军军需大学副研究员，2004年12-2006年9月担任湖南农业大学副研究员，2006年10月-至今担任湖南农业大学教授，现任湖南农业大学动物

医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余兴龙先生于 2016 年 4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结业证<独立董事>》。

余兴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九、张少球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1985 年 7 月-1986 年 5 月担任益阳市南县工业局科员，1986 年 5 月-1999 年 12 月担任益阳市南县财政局科员，2000 年 1 月-2006 年 2 月担任益阳财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主任会计师，2006 年 2 月-2014 年 8 月担任湖南财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主任会计师，2014 年 8 月-至今担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执行事务合伙人，兼任湖南财政经济学院兼职教授。张少球先生于 2013 年 7 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张少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